



积极探索 促进“四大检察”融合创新发展

□ 灵寿县人民检察院党组书记、检察长 彭涛

《“十四五”时期检察发展规划》要求,优化“四大检察”“十大业务”法律监督格局,为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提供有力司法保障。基层检察机关要践行融合创新发展理念,加强前瞻性思考,打破“四大检察”职能壁垒,整合诉讼资源,强化协作配合,围绕法律监督工作高质量发展,践行系统观念、运用法治思维、突出强基导向,结合实际积极探索,努力形成“四大检察”融合创新发展的工作格局。

践行系统观念,聚合“四大检察”合力

“四大检察”法律监督布局是践行宪法定位的最优方式,要聚合不同领域法律监督合力,使得法律监督职能作用发挥更加充分。一要提高政治站位,自觉加强全局性谋划。落实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把检察工作放到法治社会建设大局和经济社会发展大局中进行思考和定位,按照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的要求,促进“四大检察”相互支撑、一体协同,加强行政执法制约监督。“四大检察”之分,能够做到相应法律监督领域的精细

和深化发展:“四大检察”之合,则能形成法律监督合力,从而总体上提升法律监督的效果。二要打破职能壁垒,攥紧法律监督硬拳头。充分发挥刑事检察业务的案件资源优势,着力构建以刑事检察业务为主导,各业务部门监督办案线索同步发现、双向移交、协同办理,全院信息资源和办案组织有效整合的融合发展工作机制。三要强基导向配合,着力培养法律共同体意识。对内完善各部门互联互通、协同作战机制,综合运用多种手段,进一步优化法律监督职能方式,对于重大监督线索统一管理、协同研判、整体监督,做好监督“后半篇文章”。

运用法治思维,提升“四大检察”法律品质

在遵循司法规律和办案责任制前提下,各业务部门互相补充、彼此配合,不断更新司法理念,共同推动法律监督工作向专业化、纵深化发展,全面实现“做优刑事检察、做强民事检察、做实行政检察、做好公益诉讼检察”的改革目标,提供更优质的司法产品、检察产品。一要贯彻落实少捕慎诉慎

押司法理念,做优刑事检察取得新业绩。践行刑事检察新理念,认真执行以“案-件比”为核心的案件质量评查指标,引导检察官案求极致,惠及群众、减少诉累。坚持刑事和解、追赃挽损与依法办案并重,办理刑事案件的同时督促犯罪嫌疑人主动退缴违法所得+生态修复”的模式最大限度恢复被损害的生态环境。二要持续培育权力监督与权利救济相结合的民事检察思维,做强民事检察取得新进展。强化精准监督理念,主动“走出去”发现案源,以民事裁判结果监督、审判程序违法监督、执行监督为切入点,深入推进公开听证工作,不断提升案件质效,重点办理关系群众切身利益案件。三要常态化开展行政争议实质性化解,做实行政检察监督取得新成效。充分认识到行政检察工作是群众、政府排忧解难的主要抓手,通过督促纠正违法、促进和解等方式实现案结事了人和。四要凸显公益诉讼检察以诉的形式履行法律监督本质,做好公益诉讼检察监督取得新突破。以解决人民群众关注

密切的公益损害问题为切入点,充分利用磋商、履行诉前程序、提起公益诉讼等方式,扎实开展公益诉讼检察工作,并积极稳妥进行“等”外领域的探索。

突出强基导向,夯实“四大检察”根基

“人是事业发展最关键的因素”。从基层队伍能力抓起,着力提高检察队伍的政治判断力、政治领悟力、政治执行力。一要抓住“关键少数”。优化人员配置,真正让优秀青年干警在业务办案中独当一面。强化业务部门负责人监督管理职责,坚决避免“一放就乱”。二要压实员额检察官责任。全面落实司法责任制,制定完善权力清单,健全员额管理、业绩考评、责任追究等机制,推动精准管理规范化,让讲规矩成为习惯。三要抓整体素质提升。推动党建与业务工作同谋划、同部署、同落实、同考核,努力以政治建设实效审视业务工作成效,以业务工作成效检验政治建设自觉,让业务工作更深更实体现政治要求。巩固拓展政法队伍教育整顿成果,坚决整治顽瘴痼疾,推动队伍作风持续好转。

精准监督 提升社区矫正质效

为进一步推动社区矫正工作依法规范开展,履行检察机关法律监督职责,2021年,灵寿县检察院组织力量对辖区内15个乡镇司法所社区矫正工作进行了全面监督检查。在各乡镇司法所,灵寿县检察院干警通过查阅社区矫正对象档案、查看思想汇报、询问工作人员、实地走访、与当事人谈话等方式掌握了司法所日常管理情况,今年以来,

已调阅社区矫正工作档案228本。“如果发现社区矫正人员存在脱管、漏管的,我们会第一时间向县司法行政机关发出纠正违法通知书,督促其抓好问题整改。”检察官警官介绍说。灵寿县检察院还与县法院、县公安局、县司法局召开了联席会议商讨研究,共同拟定整改方案,确保精准监督精准整改。

(马梦露)

“云阅卷”让律师“一次也不用跑”

10月11日,灵寿县检察院成功办理了石家庄市首例律师在线阅卷工作。

为深入践行检察司法为民理念,更好保障律师执业权利,灵寿县检察院积极开展律

师互联网阅卷。律师互联网阅卷工作的顺利开展,实现了律师由“最多跑一次”到“一次也不用跑”的检察服务升级,阅卷工作逐步迈入“云时代”。

(郑佳佳)

隔空送法 疫情防控普法两不误

为适应常态化疫情防控期间法治宣讲的特殊需要,灵寿县人民检察院制作法治宣讲视频,刻录成光盘送至灵寿县各中小学校,视频课件包含预防性侵害、防止校园欺凌以及

中小学生网络安全防范等内容,以动漫形象和生动的网络语言,以案说法,开启法治知识小课堂。学校通过教室多媒体设备让学生观看学习,收看学生达两千余人次。(李莎)

息诉+和解 帮农民工讨回薪酬

“我们抱着试试看的态度向灵寿县人民检察院递交了支持起诉申请书,不到一个月的时间,检察官就帮我们讨回了劳动报酬,真得感谢检察官!”务工人员李某某真诚地说道。

据了解,李某某、刘某某等8人于2010年10月份至2021年1月份,受某建筑工程有限公司雇佣在灵寿县某地从事打桩工作,某建筑工程有限公司支付其一部分工资后,一直未支付剩余工资款。李某某等人于2021年7月份向县劳动监察大队进行投诉,但因涉及人员较多,情况比较复杂,案件进展缓慢。于是,李某某等人到灵寿县人民检察

院第二检察部申请支持起诉,请求追索劳动报酬。

承办检察官受理案件后主动与县劳动监察大队取得联系,积极组织县劳动监察大队共同制定解决方案,并向某建筑工程有限公司释法说理,同时与县劳动监察大队召集农民工代表、某建筑工程有限公司代表进行座谈、调解。经过不懈努力,某建筑工程有限公司于2021年10月11日支付了全部剩余工资款,李某某等8人撤回申请。

据悉,2018年以来,该院通过息诉和解的方式帮助114名农民工讨回工资款额达70余万元。

(任祥凤 郑澆)

“石佛村属分散搬迁,切实做好异地扶贫搬迁‘后半篇文章’,落实好住房、教育、医疗及兜底保障政策,建立防贫机制,是我们目前最主要的任务。”灵寿县检察院驻石佛村第一书记盼盼介绍说。驻村工作是灵寿县检察院服务“三农”的一个缩影。今年以来,灵寿县检察院充分发挥“四大检察”职能,助力县域乡村振兴。

灵寿县检察院驻村工作组建立防贫机制,确保不发生返贫、致贫的情况。另外,工作组还通过帮助联系工作岗位、鼓励自主创业等帮扶措施,帮助30名村民务工就业,脱贫人口实现了全部就业。通过帮助实施中药材种植、光伏发电等5个产业扶贫项目,实现了村民持续稳定增收。

深入推进扫黑除恶专项斗争,突出打击整治农村黑恶势力、宗

力度+温度 检察力量赋能乡村振兴

族恶势力违法犯罪,坚决铲除黑恶势力滋生土壤,推动形成良好的乡村政治生态。探索建立了涉农案件回访跟踪机制,最大限度保护农村农民的集体、个人财产利益,紧盯涉及农村土地、涉农资金类案件,该修复的修复,能挽损的尽力挽损,巩固脱贫攻坚成果。推动构建农村留守儿童和妇女、老年人以及困境儿童、事实孤儿关爱救助格局。

充分发挥民事监督职能作用,加大了涉民事案件的诉讼监督力度,主动为农民工提供法律服务,推动解决好农民工工资拖欠问题,办理农民工讨薪案件13件,帮助农民工追回工资23.8万余元。同时,深入推进“司法救助助力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助

推乡村振兴”专项活动,对因案致贫返贫的当事人、生活困难的涉法涉诉信访人提供有效帮助,已先后办理国家司法救助案件8件,申请司法救助金6.2万元。

在行政检察方面,该院高度重视涉及“三农”问题的行政申诉案件,优先受理涉农权益保护方面的投诉、申诉和举报。深入推进涉农涉企行政争议实质性化解,监督行政机关在乡村治理、农村公共文化建设和行动中依法行使职权。切实推进自然资源等重点领域行政执法与行政检察工作衔接,扎实开展土地执法领域行政非诉执行监督专项活动。特别关注了农资供应,结合县农业农村局对全县农资销售点进行大排查,加大对生

产销售假种子、假农药、假化肥、劣质饲料以及国家禁止使用的农药、兽药、除草剂等坑农害农行为的监督力度。

今年以来,该院一方面积极参与农村人居环境整治,紧盯农村生活垃圾乱堆乱放、农业面源污染等问题;另一方面,探索建立了破坏环境资源刑事案件和公益诉讼案件集中办理制度,提升办案质效。同时,最大限度修复被损害的生态环境,今年已执行到位生态环境损害赔偿金80.26万元。加大了对耕地“非农化”等行为惩治力度,落实最严格的耕地保护制度,共督促挽回、复垦被非法改变用途和占用的耕地11.28亩。

(王晓东)

“一支部一主题”推动党建与业务融合发展

临漳县检察院探索打造“一支部一主题”党建模式,以“333”工作法,即做到“三个突出”,抓好“三个融合”,完善“三项机制”,推动党建工作与检察业务深度融合,取得了良好成效。

做到“三个突出”,强化政治引领。突出党组带头作用,牢牢把握检察工作正确政治方向。突出

服务大局导向,确保把党建成效转化为服务大局的业务成效。突出党支部堡垒作用,在重大、突发事件中强化党支部战斗堡垒作用和党员先锋模范作用,在疑难复杂案件、急难险重任务中争做先锋、展现作为。

抓好“三个融合”,激发队伍活力。党建工作与检察业务融合

起来。围绕“一支部一主题”创建目标,引导三个党支部根据本部门工作特点和业务特色,确定支部主题,形成“党建+检察”融合发展模式。党建精神与学习阵地融合起来。充分发挥“党建+”作用,通过打造“六个阵地”,为党建工作搭建发展平台、营造良好的空间氛围。锤炼党性与个人成长融合起

来。建立支部学习制度,提升党性修养,提升党员干警的责任感和荣誉感。

完善“三项机制”,常态化规范运转。完善责任机制,形成“党组管党建、党总支抓党建、党支部落实党建”的责任机制。完善考评机制,推进党建和业务规范、高效运行。完善支部工作机制,推进基层党支部规范化、标准化建设。

(古红英)

“四个一”机制 提升业务数据分析研判水平

今年以来,临漳县检察院强化“大数据”意识,坚持把业务数据分析研判工作做深做实,建立“四个一”机制,

即:树立一个意识、突出一个重点、畅通一个渠道、运用一个结果,推动检察工作高质量发展。(杨青海 赵娟)

适用速裁程序 提高刑事案件诉讼效率

近日,临漳县检察院牵头在县法院、公安、司法局出台《刑事速裁程序案件办理实施办法》,对速裁程序适用作出详

细规定。今年以来,该院已在50起案件中适用速裁程序,大大提高了刑事案件诉讼效率,减少了当事人诉累。(康月娥)

公开听证 做好红色资源保护

近日,临漳县检察院组织召开红色资源保护公益诉讼公开听证会,对辖区革命文物和烈士纪念馆设施保护情况进行公开听证,以期进一步保护

好红色文化资源,传承好革命精神。此前,该院联合多部门会签了《实施方案》,合力开展红色资源保护公益诉讼专项行动。(吕雁超 郝亚松)

依法不起诉 促涉案企业合规经营

某公司的法定代表人李某因致人轻伤被公安机关立案侦查,也导致其经营的公司一时陷入瘫痪。临漳县检察院经全面审查案件,结合李某

自愿认罪认罚、取得被害人谅解等相关情况,依法对李某作出不起诉决定,也让李某的企业恢复生产经营。(王向坤 郭东栋)

不批捕 温情挽救涉罪学生

在校生小杨将自己的银行卡出售给了朋友,他出售的银行卡在短短一个月内就涉及多起电信诈骗犯罪。案件移送检察机关审查逮捕后,承办检察官认真

审查证据材料,并对其进行详细的社会调查。在充分评估案件事实及社会危险性后,对小杨作出了不批准逮捕决定。(孙建军 田晖)

业务实训 提升未检办案能力

近日,临漳县检察院以未检办案中增强综合保护意识为课题开展业务实训,旨在培树检察官在未检办案中

的综合保护意识,提升未检办案质量,提高未检业务统一集中办理的职业水平。(孙建军 陈丽娇)

“检察+民政”合力关爱困境儿童

近日,临漳县检察院联合县民政局共同举办了儿童督导员、儿童主任培训会,未检部门负责人就未成年人保护相关政策措施进行了深入

解读。目前,临漳全县14个乡镇儿童督导员、儿童主任全覆盖,打通了困境儿童关爱服务的“最后一公里”。(孙建军 田晖)

警务保障 为听证提供良好环境

近日,临漳县检察院第二检察部召开红色资源保护公益诉讼公开听证。司法警察充分发挥警务新职能,多

措并举,为案件公开审查听证的安全进行提供了全方位的警务保障。(孔德贤)

公益诉讼服务 助力人居环境整治

今年以来,临漳县检察院积极履行公益诉讼监督职能,以加强协作配合为基,以强化司法办案为

要,以深化宣传引导为本,助力全县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工作成效得到全面巩固和提升。(郝亚松)

打击电诈 守护群众“钱袋子”

今年以来,临漳县检察院加大电信网络诈骗犯罪的打击力度,电信诈骗网络诈骗案和关联犯罪20余件,筑牢“全民反诈”防线,守护好群众“钱袋子”。该院强化反诈

宣传,增强群众防范意识;统一执法尺度,提高办理类案能力;延伸办案触角,积极参与社会治理,筑牢防范电信网络诈骗防线。(王向坤)

检察和解联席会 创新民事检察新路径

临漳县检察院积极探索创新民事纠纷化解新机制,联合县法院、司法局签订《关于在检察环节做好申诉人和解息诉的实施意

见》,形成“检察和解工作联席会”制度,力争在检察环节实现案结事了人和。(史磊 陈丽娇)

“执检+法警”推进社区矫正检察工作

临漳县检察院开创“执检+法警”工作新模式,进一步推进社区矫正检察工作。今年以来,顺利完

成3次对辖区14个乡镇司法所全面社区矫正规范执法专项检查。(孙丽红 赵娟)

聘任听证员 提升公开听证实效

近日,临漳县检察院举行首届“检察听证员”聘任仪式,进一步加强和规范检察机关听证审查案件工作,落实普法责任,促进矛盾化解。

此次共聘请了20名来自不同行业的人员担任听证员,并以此建立了“听证员库”,借助“专家外脑”,提升公开听证实效。(赵娟 陈丽娇)

专项监督 确保燃气安全

近日,临漳县检察院对辖区内燃气安全开展公益诉讼专项监督行动。该院干警先后走访了十四

个乡镇,针对发现的问题及时向相关责任部门制发检察建议,并督促整改。(郝亚松 曹振)

精准普法 构筑平安法治校园

今年以来,临漳县检察院以防未成年人犯罪为切入点,制定《关于深入开展“送法进校园”工作的实施方案》,组建6个法治宣讲团,以

预防校园欺凌、防范性侵害犯罪、预防诈骗等为主题,深入辖区中小学、幼儿园进行法治宣讲,营造平安校园环境。(陈丽娇 田晖)

贯彻新理念 强化队伍专业化建设

近年来,临漳县检察院始终坚持在新时代检察发展新理念的指引下,高标准锻造过硬检察队伍,推动队伍专业化素能向更高水平提升。该院以加强党的绝对领导为根本,把讲政治的要求贯穿检察工作始终;以提升检察队伍素能为目标,精准开展分层分类的业务培训;以制度化体系化管理为手段,提升检察队伍科学管理质效。(张伟)

建立衔接机制 提升自然资源保护力度

近日,临漳县检察院会商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综合行政执法局,签订了《关于建立自然资源行政执法与行政检察衔接工作机制的意见》,旨在通过行政检察法律监督推动依法行政、严格执法,提升自然资源资产保护力度,维护行政相对人的合法权益。(陈丽娇)

打造“三个平台” 释放提质增效动能

临漳县检察院注重打造“工作晾晒台”,每周各部门制作“周工作志”,让每名干警在晾晒成绩中固强补弱。每名干警列明上周工作、汇报下周安排,晾晒工作成效。注重打造“实战演练台”,以“业务实训”为依托,让每名干警在业务实训中强化素能。注重打造“学习交流台”,搭建“临检慧讲”教育培训平台,让每名干警在分享经验中提升自己。(陈丽娇)